**运城职业技术大学**

**2020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为进一步做好 2020年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根据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开展《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和《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教办函〔2014〕23 号）文件要求，结合2019-2020学年我校的信息公开工作实际开展情况，校办公室牵头编制了我校本学年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统计数据的时间为2019年9月1日至2020年9月30日。

1. 本校信息公开工作情况
2. 学校依规按类进行信息公开。

我校严格按照教育部要求，建立了运城职业技术大学信息公开平台，其中包括“信息公开法规与制度”“信息公开指南”“信息公开目录”“信息公开申请”“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等多个栏目，对我校10大类50项可公开信息进行分类公开，信息公开内容涵盖新闻、教学、科研、招生、就业、财务、组织、人事、实验室和设备、网络、图书、档案和后勤等学校管理与服务信息等各类信息。

（二）利用新媒体扩大信息公开渠道。

近年来，我校将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作为对外信息公开的主窗口的同时，各系部、职能部门均建立了二级网站和相关QQ、微信工作群。

（三）规范了信息发布形式，确保信息发布的权威性。

我校各部门设有专门信息发布员，所公布的信息均通过校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和本部门领导审核；健全了解读回应机制，及时回复校长信箱和董事会信箱所收集掌握的师生员工的意见和建议；通过全校师生代表大会、学校联席会等组织形式，进一步做好重要事项的通报；通过校报、公告栏、教师办公群、校园广播、宣传栏等及时公布学校信息，保证了学校政策透明权利运行透明，也进一步推进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持续稳定发展。

二、组织领导和制度机制建设

（一）组织领导

我校坚持把信息公开工作作为推进学校民主管理的有机组成，成立了校长为组长，分管副校长为副组长，有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学校信息公开领导小组。信息公开工作由校办公室牵头，各部门协助，每个部门均设有一名信息发布员。

(二)积极完善信息公开工作的工作制度和机制。

我校已建立了信息公开保密审查机制、信息制度主动公开机制、信息依申请公开机制。由校办公室具体负责信息公开的组织实施和日常事务，各部门分工合作、相互协调，具体负责本部门应公开信息的收集、整理、发布工作，党委办公室负责监督检查信息内容，从而保证了信息公开工作的有效开展。我校把信息公开工作列入年终各部门、系部的考核内容。

三、日常工作开展情况

（一）主动公开信息的数量

2019-2020学年，学校以门户网站为主体，同时通过省教育厅公文传输系统，校园自动化办公信息系统、校园教师办公群、校报校刊、校园广播，官方微博微信、党政联席会、师生代表大会等多种方式公开学校信息，涵盖学校概况、重大改革决策、教学管理、科研管理、公示干部任命、奖励奖项、项目申请等方面。全校新增公开信息1196条，其中：通过文件公开信息111条，公众号467条，门户网站公布信息618条。

（二）主动公开信息的内容

1.学校基本情况的信息。包括学校名称、办学地点、办学性质、办学宗旨、办学层次、办学规模、内部管理体制、机构设置、学校领导介绍、学校各类荣誉奖励等基本信息。

2.学校规章制度等有关信息。包括一学年来学校制定和发布的各类规范性文件、工作计划总结等。

3.学校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预警信息、涉及学校的重大事件的调查和处理情况。

4.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学校通过书记信箱和校长信箱等方式征求师生对信息公开工作的评议。经调查，师生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比较满意。

5.因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的情况。2019年9月1日至2020年9月30日，未发生员工因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情况。

6.信息公开工作的主要经验、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我校的信息公开取得了一些成绩，也积累了一些经验，但按照文件要求尚有不小的差距：目前在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等深化信息公开的长效机制建设方面还有待进一步探索和完善，信息公开的渠道和方式有待进一步整合与优化，信息公开对学生科学发展的促进作用有待进一步强化。

结合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我校将从以下三个方面进一步改进：

①不断推进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建设，重点加强各部门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建设。利用多种形式对信息公开工作人员进行教育和培训，提高政策水平和业务水平，不断提高信息公开工作水平。

②不断丰富完善学校信息公开渠道和内容，以涉及全校师生切身利益和社会关注度高的信息为突破口，不断加大信息公开力度，提升信息公开的工作水平。

③不断加大信息公开工作监督检查力度，认真做好信息公开民主评议工作，建立长效工作机制，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深入人心、落到实处。

运城职业技术大学

2020年10月29日